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征得各董事同意，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6日召开股东大会并获取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后以现场和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亲自出席董事6人，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刘强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选举刘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其人员组成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成员：刘强、梁云凤、李杰，其中刘强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成员：梁云凤、王艳辉、李杰，其中梁云凤为召集人；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王艳辉、梁云凤、刘强，其中王艳辉为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刘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紧先生、洗永辉先生、张敏女士、周生雷先生、叶飞先生、黄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聘任叶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张敏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白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白洁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经营情况良好，且公司控股子公司也存在部分短期闲置的自有资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且可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年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低风险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决议有效期自2018年12月26日起两年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

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

刘强，男，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强先生出生于1969年，博士学位。刘强先生自2005年至2009年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长，领导研发了嵌入式Xburst CPU，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君正时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君正集成电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合肥君正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拉萨君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刘强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0,475,5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17%，与公司股东李杰先生共同拥有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系公司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刘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紧，男，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张紧先生出生于1962年，硕士学位。张紧先生自2005年至2009年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技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合肥君正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张紧先生精通芯片的体系结构、微体系结构和逻辑电路，领导了公司多个嵌入式CPU芯片研发项目。

张紧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0,894,28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3%。张紧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洗永辉，男，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洗永辉先生出生于1968年，学士学位。洗永辉先生自2005年至2009年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洗永辉先生负责公司的系统软硬件工作，是硬件电路、操作系统底层、中间件领域的专家，主持了公司Linux、Android平台及PMP方案和智能手机方案的研发项目。

洗永辉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0,908,65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4%。洗永辉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敏，女，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张敏女士出生于1973年，硕士学位。张敏女士自2007年至2009年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商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深圳君正时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君诚易恒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拉萨君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张敏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461,3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3%。张敏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周生雷，男，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周生雷先生出生于 1975 年，硕士学位。周生雷先生自 2008 年至 2009 年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生雷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叶飞，男，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叶飞先生出生于1979年，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叶飞先生自2011年至2015年任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叶飞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1,1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56%。叶飞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磊，男，198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2009年起任职于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IC设计人员，SOC部门经理，合肥君正科技有限公司智能视频事业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磊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黄磊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白洁，女，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白洁女士出生于 1980 年，学士学位。白洁女士自 2011 年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白洁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19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36%。白洁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